

吴承 |

# 2024 年度湘潭市大数据和产业发展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湘潭市大数据和产业发展中心

## 一、部门概况

### (一) 单位基本情况

1. 机构设置情况：我中心共有编制人数 81 人，实有人数 51 人。根据编委核定，内设科室 8 个，所属正科级事业单位 3 个。内设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智慧湘潭建设科、政策法规科、数据管理应用科、数据技术安全运维科、技术合作及成果转化科、产业创新发展服务科、人事科。所属正科级二级单位分别是湘潭市产业技术协同创新研究院、湘潭市大数据运营管理中心、湘潭市大数据研究院。

### 2. 单位职能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大数据和产业创新发展的有关方针政策，拟订市级促进大数据和产业创新发展有关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

(2) 研究拟订数据开放、保护等方面及政府信息资源管理的有关制度。

(3) 负责智慧湘潭 PPP 项目的实施，具体负责承接智慧湘潭 PPP 项目建设的协调、采购、执行监管等工作；承担市智慧办日常工作。

(4) 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5) 有关职责分工。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承担组织、协调、指导电子政务外网平台建设，承担县级人民政府建设电子政务项目及市本级部门建设电子政务项目审查工作；市

大数据和产业创新发展中心承担全市电子政务外网骨干传输网和网络安全平台的建设运维，推动各级各部门电子政务网络互联互通。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全市政府系统电子政务管理工作，承担统筹推进、协调、监督全市“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组织研究制定全市电子政务应用系统发展规划和技术标准规范；市大数据和产业创新发展中心承担参与研究制定全市电子政务应用系统发展规划和技术标准规范，承担市级电子政务数据平台、应用支撑、除“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之外的应用系统的建设、管理与维护工作。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承担政务信息资源体系建设与管理有关工作；市大数据和产业创新发展中心承担拟订市政务信息资源开发利用的规划和标准规范有关工作，参与政务信息资源体系建设，承担全市政务信息资源目录编制和日常维护的有关工作。

3. 年度预算情况：2024 年度我中心年初预算 1270.99 万元。年中追加 3740.46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奖 56.87 万元，信创项目 350 万元，湘潭市城市治安视频监控维护保养项目 1001.65 万元，2023-2025 年湘潭市城市治安防控体系维护项目 1022 万元，2024 年智慧湘潭建设项目运维服务项目 456.36 万元，智慧湘潭建设项目付息 376.38 万元，电信政务云平台租赁服务项目 436.69 万元等。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98%。

## （二）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加快推进我市数字经济产业合作项目落实，完成2023年度绩效评价工作。

（2）建立健全电子政务外网网络管理及运维体系，确保电子政务外网安全、稳定、高效运行；提升运维人员专业技术水平，加强市电子政务外网运维管理工作，不断提升全市网络管理水平。

（3）负责指导湘潭市数字经济孵化基地建设，引导促进大数据产业集群发展。

（4）推进我市数据共享交换，数据治理和数据应用工作。

（5）大力落实省委“三高四新”战略，加快“四区一地一圈一强”建设，推动信创适配中心及实训基地、大数据产业赋能平台等创新发展，推进政校企三方合作，支持湖南韶峰应用数学研究院、湖南工程学院—宝德人工智能现代产业学院、湘潭市数字经济孵化基地、直播产教融合基地等建设，营造全市产业技术协同创新发展氛围，积极推动我市产业技术协同创新发展。

（6）完成数据应用调研，打造数据应用场景，推动关键数据提升。

（7）负责市大数据运营中心运行监管，协助开展数据资源与设备的安全运维工作。

###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 2024 年智慧湘潭建设项目运维服务项目：通过对 12 个使用单位的信息化系统进行监控和管理，及时掌握系统资源现状和配置信息，创建一个可知可控的 IT 环境，保证用户信息化系统的各类业务应用系统的可靠、高效、持续、安全运行。通过日常巡检排除风险，及时发现和修复系统漏洞，及时发现设备故障和并进行处理，从而保障项目内软件系统、服务器设备、网络安全及边界、软硬件设备设施、机房等正常运行，系统稳定性 100%，确保全年无重大故障和安全事故发生。有效提升使用单位信息化系统的使用效率，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使用单位满意度 100%。

(2) 智慧湘潭建设项目付息：2024 年 12 月将 2024 年智慧湘潭建设 PPP 项目隐性债务本息资金 376.38 万元支付给城发集团，城发集团满意度 100%。

(3) 电信政务云平台租赁服务项目：保障政务云服务平稳运行。

(4) 湘潭市城市治安视频监控系统维护保养项目：该项目按合同约定由湘潭市公安局负责填报绩效资料上报市财政局。

(5) 2023-2025 年湘潭市城市治安防控体系维护项目：该项目按合同约定由湘潭市公安局负责填报绩效资料上报市财政局。

(6) 信创项目：该项目由运营中心具体负责，属于涉密项目，根据相关要求不予公开。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基本支出 884.6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72.1 万元，公用经费 112.54 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中心“三公”经费控制数为 5.4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2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2 万元，出国出境费 0 万元。我中心 2024 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3.9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7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17 万元，未超过控制数。

### (二) 部门预算中项目支出情况 (50 万元以上的单列)

项目支出 4039.92 万元。其中，50 万以上项目情况：

1. 2024 年智慧湘潭建设项目运维服务项目，项目期内未发生重大故障和安全事故，运维范围内的软件系统、服务器设备、网络安全及边界、软硬件设备设施、机房等运行正常，系统稳定性 100%，12 家使用单位满意度 100%，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预算执行率 100%。

2. 电信政务云平台租赁服务项目，本年度内政务云服务平稳运行，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预算执行率 100%。

3. 智慧湘潭建设项目付息项目，年度内已支付智慧湘潭建设 PPP 项目隐性债务本息资金 376.38 万元给城发集团，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预算执行率 100%。

4. 2023-2025 年湘潭市城市治安防控体系维护项目，该

项目按合同约定由湘潭市公安局负责填报绩效资料上报市财政局。

5. 城市道路视频监控系统（交警）维护保养项目及城市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公安系统一至七期）维护保养项目，该项目按合同约定由湘潭市公安局负责填报绩效资料上报市财政局。

6. 信创项目，该项目由运营中心具体负责，属于涉密项目，根据相关要求不予公开。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年，我中心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扣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不断深化数字经济产业合作，全力推进数字湘潭建设、数字经济发展，取得了较好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数字经济产业合作成效明显。一是全年铺排数字湘潭项目55个，启动建设34个，基本建成智慧商务平台、市应急广播平台、感染性疾病及重症救治能力提升工程项目、“情指行”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湘潭快贷项目、电梯智慧

监管平台、爱湘潭 APP 等项目 9 个，其余项目正在加紧推进。其中，智慧商务平台项目在全省率先建成启用，获省商务厅肯定批示；市应急广播平台项目顺利通过省广电局考核验收；智慧城市中心平台（湘潭城市大脑）项目硬件部分已建成 80%。二是推动湖南移动加大在潭公网能力建设投资力度，全年计划投资 5.08 亿元，已完成投资 3.63 亿元、占全年投资的 72.3%，远远高于株洲的 1.51 亿元投资额，我市 5G 基站密度位居全省第二、跻身全国“千兆城市”。目前，合作带来的综合效应正在释放，中移专家判断，我市数字政府水平已从全国第四梯度（发展型）跃升至第三梯度（特色型）。三是按照市领导指示精神，将数字湘潭指挥部项目与数字经济产业合作项目“一盘棋”统筹推进，加快推动市医疗卫生信息化提升工程项目（一期）等 14 个项目建设。

（二）数字湘潭基础能力不断提升。一是按照“智算+通算”融合型算力机房定位推进新型数据中心机房建设，与中铁建等投资方或运营方进行深度对接并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同时，积极对接三大运营商引入“三线”光纤，力争打造华中地区互联网数据中心核心（三线）节点。二是按照“现代一流、全国领先”标准设计建设智慧城市中心平台，打造经济运行、城市治理、政务服务等十大主题应用，形成市情市貌“观摩台”、应急处突“指挥所”、参谋辅政“智囊团”、畅通内外“联络站”、便民利企“店小二”、日常办公“工

作室”等六大智能管理功能。三是全面完成信息化系统“三个百分之百”工作任务，通过对信息化系统上云、数据共享、集中运维的统筹真正打通数据壁垒，节约财政资金，提升政府数字化管理水平。

（三）数据要素价值加速释放。一是通过升级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高效推动政府数据“应共享尽共享”省考指标任务。二是持续完善人口、法人、信用、经济等4个基础库，完成18家重点单位数据质量稽查、150万条地址数据标准化治理，为52家单位提供数据共享交换服务，支持打造了“高效办成一件事”、“一人一档”全民参保数据库、义务教育招生等21个数据应用场景，推动政务服务、社会管理、基层治理更加智慧高效，群众和企业获得感不断提升。三是助推相关部门、企业打造21个数字化应用场景，并推荐参加2024年“数据要素×”大赛湖南区域赛。

（四）数字经济发展迸发蓬勃活力。一是完成全省首个地市级数字经济孵化基地提质建设，今年新引进长沙华彩影视、湖南谷田科技等项目或企业12个、年总产值达5000余万元。着力推动算法应用联合创新中心建设，支持该中心承接核聚变领域人工智能大模型研究等算法领域应用项目8个，为湘电集团等企业提供数字化转型服务10余次。协同湖南国家应用数学中心、湖南韶峰应用数学研究院举办2024年世界计算大会“名家讲堂”、韶峰大讲堂等系列活动，推动

应用创新。二级机构市产业协同创新研究院成功入选“湖南省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培训基地”。二是全力推动电子信息和人工智能产业链及其生态建设。作为服务保障单位，助推该产业链1-8月实现产值144.97亿元、同比增长142.4%，实现税收3.10亿元、同比增长242.9%，两项指标增长率均位居我市十二条产业链前列。通过举办活动，支持中部国际机械园发展，指导开展第二届“中部国际机械园网红杯”网络推广大赛，推动园区知名度和影响力提升；即将组织开展中国移动供应链大会、5G校园先锋电竞赛湖南分赛。三是不断释放招商引资“强磁力”，推动世界大学生电子竞技联赛项目主办方落户雨湖区，助力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在湘潭高新区设立分公司，成功引进北京启明星辰、浙江新再灵、天津汇智星源等多家数字化领域头部企业。四是联合太和智库团队开展“长株潭一体化背景下湘潭市数字经济发展课题研究，为编制“十五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打基础。

##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预算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提高。原因是个别科室存在重项目进度，轻绩效管理，没有真正认识绩效管理的意义和作用。

二是各类预算绩效目标和定量指标的制定不够全面。原因是项目环境和需求可能会随着项目的进展和外部环境的变化而变化。如果在设置绩效目标时缺乏灵活性和适应性，

不能随时调整和优化目标，就可能导致目标制定的不够全面。

三是巡察发现未按程序进行政府采购，电子卖场采购程序不合规，存在先购买后走程序现象。原因是对政府采购工作的思想认识有待进一步提升。

##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针对相关人员加强绩效工作培训，组织中心各科室、单位从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对绩效全过程管理进行培训，切实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二是结合单位的工作计划与工作要点，细化预算绩效目标与指标，制定精准的绩效目标。

三是对政府采购业务进行了全面自查自纠，并完善机制与流程，进一步完善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湘潭市大数据和产业创新发展中心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通知》，加强培训与督查，对开展政府采购工作的相关人员定期开展培训，进一步提高认识、提升水平，确保每次采购合法合规、依要求依程序。

##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为优，将根据市财政局要求随部门决算一同公开。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无）
-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无）
- 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无）